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章程修订对照表

根据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,结合公司实际情况。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同意对《公司章程》部分条款进行修订,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,修订内容对照情况如下:

条款	修订前
	公司于 2011 年 9 月 2 日经中国证券
	监督管理委员会(以下简称"中国证监
	会")批准,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
	普通股 1400 万股, 于 2011 年 9 月 27 日
	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。
	公司于 2012 年 4 月 20 日召开 2011
	年年度股东大会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11
	年度利润分配方案>的议案》,以资本公
	积转增股本,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
	8960 万股。
	公司于 2013 年 5 月 9 日召开 2012
	年年度股东大会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12
	年度利润分配方案>的议案》,以资本公
	积转增股本,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
	11648 万股。
	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(证
第六条	监许可 2014[211]号), 公司本次向沈少
	鸿、叶桂友、姚颂培、冯伯强、冉令强等
	149 名自然人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合计
	21,276,562股,向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	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,023,375 股,合计发
	行人民币普通股 23,299,937 股,公司总股
	本增加至 139,779,937 股。
	公司于 2014 年 5 月 15 日召开 2013
	年年度股东大会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13
	年度利润分配预案>的议案》,以资本公
	积转增股本,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
	153,757,930 股。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(证
	红中国证分面首目理安贝宏加及(证

监许可[2014]1432号),公司本次向交易

对方兴源控股有限公司及钟伟尧、徐燕、

王金标等 1 家法人和 11 名自然人发行

人民币普通股合计 11,371,232 股,向财通

公司于 2011 年 9 月 2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(以下简称"中国证监会") 批准,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400 万股,于 2011 年 9 月 27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。

修订后

公司于 2012 年 4 月 20 日召开 2011 年年度股东大会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1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>的议案》,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,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8960万股。

公司于 2013 年 5 月 9 日召开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12年度利润分配方案>的议案》,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,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1648万股。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(证监许可 2014[211]号),公司本次向沈少鸿、叶桂友、姚颂培、冯伯强、冉令强等 149名 自然人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合计 21,276,562股,向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3,299,937股,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39,779,937股。

公司于 2014年 5 月 15 日召开 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<201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>的议案》,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,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53,757,930股。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(证 监许可[2014]1432 号),公司本次向交易 对方兴源控股有限公司及钟伟尧、徐燕、 王金标等 1 家法人和 11 名自然人发行人 民币普通股合计 11,371,232 股,向财通基 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475,737 股,合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1,846,969 股,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65,604,899 股。

公司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<2014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 的预案>的议案》,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, 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414,012,247 股。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(证监许可[2016]122号),向吴劼等 14 名股东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合计 29,109,375股,向华安未来资产管理(上海)有限公司、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分别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2,898,550股、6,307,247股,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462,327,419股。

公司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<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 的预案>的议案》,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, 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508,560,160 股。

公司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<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 的预案>的议案》,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, 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,017,120,320 股。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(证监许可[2017]1794号),向经纬中耀等12 名股东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合计25,833,718 股,总股本增加至1,042,954,038股。

第七条

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,042,954,038元。

第十九条

公司股份总数为 1,042,954,038 股, 每股面值 1 元,均为普通股。 475,737 股,合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1,846,969 股,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65,604,899 股。 公司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

金管理有限公司发行人民币普通股

公司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<2014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的 预案>的议案》,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,转 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414,012,247 股。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(证监许可[2016]122号),向吴劼等 14名股东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合计 29,109,375股,向华安未来资产管理(上海)有限公司、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分别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12,898,550股、6,307,247股,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462,327,419股。

公司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<2015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的 预案>的议案》,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,转 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508,560,160股。

公司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<2016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的 预案>的议案》,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,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,017,120,320 股。

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(证 监许可[2017]1794号),向经纬中耀等 12 名股东发行人民币普通股合计 25,833,718 股,总股本增加至 1,042,954,038 股。

公司年度董事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<2017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的 预案>的议案》,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,转 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,564,431,057 股。

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,564,431,057元。

公司股份总数为 1,564,431,057 股, 每股面值 1 元,均为普通股。

备注: 以工商行政主管部门核准/备案为准。

兴源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4月